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7年1月16日以口头通知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1月1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选举沈锦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同本届董事会。

二、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议案》。

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选举产生了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名单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

委员组成：耿成轩、耿强、姚瑞波

主任委员：耿成轩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委员组成：朱利民、耿成轩、许剑峰

主任委员：朱利民

（三）提名委员会

委员组成：耿强、朱利民、黄良发

主任委员：耿强

（四）战略委员会

委员组成：沈锦华、朱利民、耿强

主任委员：沈锦华

专门委员会任期与董事会任期一致，委员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三、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聘任沈锦华先生为公司总裁；姚瑞波先生、许剑峰先生、黄良发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顾军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顾军先生任职资格已经深交所审查无异议）。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同本届董事会。（以上人员简历见附件）

顾军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25-8699 1866

传 真：025-5869 4317

电子邮件：zqb@made-in-china.com

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四、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同意聘任迟梦洁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见附件）。

迟梦洁女士联系方式如下：

办公电话：025-8699 1866

传 真：025-5869 4317

电子邮件：zqb@made-in-china.com

证券代码：002315

证券简称：焦点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4

五、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刘九兰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 月 17 日

附件：

个 人 简 历

1、沈锦华先生，中国公民，无境外居留权，男，出生于1967年2月，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南化集团化工机械厂技术员、南京方正新技术有限公司经营部副主任。现任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长兼总裁、南京艾普太阳能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Apricus Inc. 董事、江苏赛联信息产业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文笔网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焦点进出口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inQbrands Inc. 董事、江苏健康无忧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太阳花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库珀有氧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江苏中堃数据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截至2017年1月10日，沈锦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6,610,291股，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除上述外，沈锦华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沈锦华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沈锦华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姚瑞波先生，中国公民，无境外居留权，男，出生于1968年6月，博士研究生学历。曾任东南大学讲师，本公司开发部程序开发员、开发部经理、技术支持中心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兼高级副总裁、南京艾普太阳能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新一站保险代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中企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中服焦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Crov Global Holding Limited 董事、Focus Education Holding Limited 董事、Smart Choice Holding Limited 董事、南京市焦点互联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截至2017年1月10日，姚瑞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338,244股。除上述外，姚瑞波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姚瑞波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姚瑞波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许剑峰先生，中国公民，无境外居留权，男，出生于1972年2月，本科

学历，曾任本公司销售部销售员、销售主管、销售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兼高级副总裁、文笔网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吉林省安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inQbrands Inc. 董事、CEO。截至 2017 年 1 月 10 日，许剑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1,900,080 股。除上述外，许剑峰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许剑峰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许剑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黄良发先生，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民，男，出生于 1973 年 12 月，本科学历。曾任香港爱高电业有限公司程序开发员、本公司信息部主管、网站运营部总经理兼产品部经理。现任本公司董事兼高级副总裁、文笔网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制造网有限公司董事、焦点环球采购服务有限公司董事、焦点进出口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中服焦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董事、育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截至 2017 年 1 月 10 日，黄良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外，黄良发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黄良发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黄良发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顾军先生，中国公民，无境外居留权，男，出生于 1973 年 11 月，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职于中国建设银行上海分行、中国光大银行上海分行和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0 年 5 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焦点进出口服务有限公司监事、江苏中企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苏中服焦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监事、焦点供应链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江苏焦点工程咨询服务有限公司监事、徐州新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监事、焦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南京市焦点互联网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海深科技（宁波）有限公司监事。截至 2017 年 1 月 10 日，顾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外，顾军先生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顾军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

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顾军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迟梦洁女士，中国公民，无境外居留权，女，出生于1980年7月，硕士研究生学历。2005年加入南京焦点，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法务部主管、焦点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截至2017年1月10日，迟梦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外，迟梦洁女士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迟梦洁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刘九兰女士，中国公民，无境外居留权，出生于1958年8月，中专学历。2001年4月至2004年5月任南京焦点科技开发有限公司财务会计；2004年5月至2007年9月任焦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7年9月至今任职公司内审部经理。截至2017年1月10日，刘九兰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除上述外，刘九兰女士与公司拟聘的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同时，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核查，刘九兰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